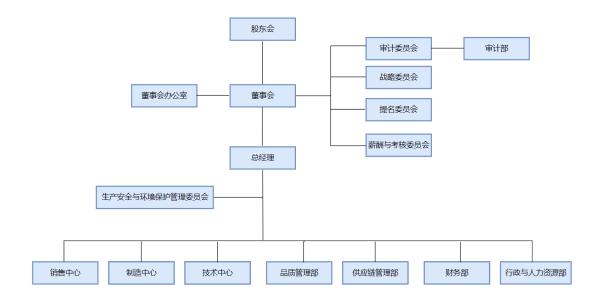
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,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四届 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,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,审 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,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 事设置, 监事会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。

结合实际情况,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 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,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如下:

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组织架构调整是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,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,促进公司稳健发展,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求,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